

# 2021 年度中宁县本级预算公开 目 录

## 第一部分 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宁县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二、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三、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四、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本级预算数据说明

一、2021 年中宁县财政收支预算安排说明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中宁县预算公开表格

表1. 2020年中宁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表

表2. 2020年中宁县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总表

表3. 2020年中宁县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表4. 2021年财政预算收支总表

表5. 2021年中宁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表6. 2021年中宁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7. 2021年中宁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表
- 表8. 2021年中宁县一般公共预算政府经济分类表
- 表9. 2021年中宁县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功能科目分类表
- 表10. 2021年中宁县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政府经济分类表
- 表11. 2021年中宁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
- 表12. 2021年中宁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 表13. 2021年中宁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14. 2021年中宁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经济分类表
- 表15. 2021年中宁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表
- 表16. 2021年社保基金预算收支总表
- 表17. 2021年中宁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表
- 表18. 2021年中宁县政府采购预算表
- 表19. 2021年政府融资及债券还本付息预算表
- 表 20. 2021年中宁县“三公”经费预算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情况说明

# 关于中宁县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1月23日在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上

中宁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中宁县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县第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代表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县人民政府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在县委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6+9”重点工作及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常态化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切实兜牢“三保”底线，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接续实施好“三大战略”、“乡村振兴”战略、“一带两廊”规划，稳步推进黄河流域生态治理，加大力度，补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短板。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秩序全面恢复、活力回升起到重要保障作用，较好地完成了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和人大常委会批准的各项预算决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及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579314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116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1%，同比下降 7%。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161 万元中，税收收入完成 5083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5%，同比下降 13%，占比 63%，较上年下降 4 个百分点；非税收入完成 3032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4%，同比增长 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01813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94%，同比增长 4%；债务还本支出 46685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9314 万元，支出 548498 万元（含债务还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余 30816 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使用的专项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4117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430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36%，同比下降 23%；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34009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99%。

收支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 34117 万元，支出 34009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余 108 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使用的专项资金。

**（三）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社保基金收入完成 20774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3084 万元，上年结余 64663 万元；社保基金支出 135745 万元，滚存结余 72002 万元。**（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国有资本经营无收入、无支出。

**（五）政府性债务及政府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2020年，自治区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55亿元，已经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32次会议审议批准。截至年末，我县限额内债务余额为52亿元，处于限额内，风险总体可控。

**新增债券资金使用情况：**2020年，自治区下达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3.65亿元，其中：一般债券3.45亿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管理；专项债券0.2亿元，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管理。按照资金使用要求，已经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二十九次及三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主要用于脱贫攻坚、污染防治、乡村振兴、市政基础设施、教育等方面。

**这里，要向各位代表、委员和同志们报告的是：**县人民政府虽然紧紧围绕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预算任务，全力组织收入，但地方财政收入未能完成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短收的主要原因：**一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减免税收1.75亿元，降费1.4亿元；**二是**受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及疫情影响，企业效益下滑，税收收入来源紧缩；**三是**“去库存”压力依然存在，房地产市场低迷，加之工业项目用地减少，致使土地出让收入降幅较大。

上述预算执行情况非决算数，在财政厅汇审后还会有一些变化。我们将在2021年年中的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上，详细报告2020年县本级财政决算情况。

**（六）2020年财税工作情况。**按照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

议及人大常委会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县人民政府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积极面对收入大幅下降、支出增长势头不减、收支矛盾异常突出的困难，通过争取中央直达资金、压减一般性支出、加大资金统筹力度等措施，全力兜牢“三保”底线，落实“六保”任务，确保全年财政收支平衡。

**1. 攻坚克难，确保财政稳健运行。**面对财政减收因素增多、收支平衡矛盾加剧的困难形势，始终把稳增长、优结构、保支出作为首要任务紧抓不放。一是**坚持开源挖潜稳增收**。建立与税务部门协商机制，共享重点项目资金动向，全力清缴欠税，确保税收足额入库，稳步遏制税收下降势头，全年完成税收 50833 万元，其中清缴耕地占用税 5355 万元，降幅由上半年 44%下降至年末 12%。深挖非税收入潜力，有效盘活和处置国有资产，严格落实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有效弥补收入缺口。二是**积极争取资金补短板**。面对增支减收的突出矛盾，县财政及各部门（单位）积极谋划，及时了解和掌握国家、自治区政策方向和投资导向，争取项目资金 83061 万元，有力推动重点项目建设，争取直达资金 66935 万元，为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提供坚实保障。三是**加快预算执行，兜牢“六保”底线**。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1813 万元，同比增长 4%，占变动预算的 94%。按照支出科目执行情况来看：涉及“保基本民生”、“保居民就业”、“保基层运转”的公共安全、教育、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和住房保障支出 332229

万元；“保粮食能源安全”支出 124 万元；“保市场主体”、“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支出 17436 万元，“六稳”“六保”工作落实到位，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分科目具体执行情况详见表 1）

**2. 把握重点，助推高质量发展。**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我县牢牢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准确把握财政支出重点方向，坚决落实中央、自治区重大政策和县委重点工作部署，积极落实人大、政协建议和提案，为县域经济复苏和高质量发展打下基础。**一是全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和县委疫情防控各项决策部署，迅速启动疫情防控经费保障预案，畅通应急资金拨付绿色通道，累计拨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5810 万元。**二是紧盯重点任务，打好、打赢“三大攻坚战”。****精准发力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投入 42710 万元，聚焦扶贫工作重点，围绕“两不愁三保障”标准，紧盯贫困地区短板弱项，完善水、路、电、网等基础设施，加快推进肉奶牛、庭院养殖、特色种植业等扶贫产业发展，提升贫困地区造血能力，确保高质量脱贫成效。**持续用力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投入 20898 万元，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县域整体生态质量稳步提升。**凝聚合力打好风险防范化解攻坚战。**足额预算偿债准备金，按照时间节点及时还款，按期完成中小企业民营企业欠款“清零”；制定《中宁县隐性债务问责办法》，强化责任意识，从源头加

强政府债务管控，确保总量不增，有序化解。三是**高标准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投入 5219 万元，建立科技创新投入稳定增长机制，高标准推进创新驱动战略深入实施，持续加大对基础研究、科技交流、专利申报、创新后补助及科技人才培养等方面支持力度。四是**着力改善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投入 2609 万元，围绕黄河流域大保护、大治理，加大河湖沟道巡查力度，强化生态湿地保护、入黄河沟治理，大力实施国土绿化工程。依托“母亲河”天然优势，拓宽我县高质量发展空间。五是**乡村振兴战略持续发力**。投入 70099 万元，充分发挥国有企业龙头作用，深入推进枸杞、肉奶牛等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品牌培育；及时兑付疫情防控期间枸杞产业扶持资金，提升小微企业复产动力；加快推进村集体经济发展，发挥规模化产业效益；继续实施特色小城镇及美丽乡村建设，开展农村危窑危房拆除、改造，“厕所革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农村风貌日新月异。六是**补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短板**。投入 3452 万元，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聚焦短板弱项，精准攻坚，确保年内如期完成，与全国、全区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七是**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投入 16465 万元，实行税收奖补政策，支持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落实企业创新后补助、中小企业和先进制造业综合奖补、融资租赁补贴等，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快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减少融资成本，激发企业生产动力，促进实体经济企稳回升。

3. **聚焦聚力，提升民生保障水平**。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将 70%以上的财力用于民生事业，不断扎牢织密民生

保障网。**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投入 84229 万元，推进“互联网+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及高中信息化建设，积极落实各项教师补助政策，稳步推进职业教育和学前幼教工作全面发展，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连续 5 年增长。**推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投入 7044 万元，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落实文化场所免费开放补助政策，建设小游园、规划完善健身步道，打造全方位群众文化活动体系。**促进社会保障水平稳步提升，**投入 63989 万元，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医保、低保、就业补助、专项救助标准，健全城乡现役及退役军人服务体系，荣获“全国双拥模范县”。筹措资金 1.62 亿元，全面落实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增强卫生健康服务能力。**投入 46991 万元，扎实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校医体系建设和县域公立医院改革，普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标准，医康养和“互联网+预防接种”中心投入使用。**统筹推进城乡协调发展。**投入 71877 万元，完成振兴小区、红宝平安家园等 10 个老旧小区改造，支持改造棚户区住房 930 套，一批小游园、生态停车场等基础设施建成投用。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成美丽小城镇 3 个、美丽村庄 2 个，拆除土坯房 4911 户，改造危旧房 4866 户，改造厕所 1.5 万余户，城乡公共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切实提升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投入 15142 万元，扎实推进县域治理，加快建设法治中宁，支持创建国家、自治区及市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示范单位。

4. 深化改革，突出财政管理综合效能。围绕县委部署的

“6+9”重点工作及“全面深化改革”等重点任务，及时制定工作方案，建立工作台账，持续推进，抓好落实。一是**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好更大规模、更有力度、更加精准的减税降费政策，累计减税降费 3.15 亿元。稳定市场主体，扶持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生存发展，提升经济复苏动力。二是**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实现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全覆盖，与部门预算同步批复。聘请专业机构开展绩效评价，组织各预算单位全方位开展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加强结果应用，及时收回低效资金 300 万元。进一步优化预算项目实施方案和优质项目储备，为 2021 年预算编制打牢基础。三是**持续深化县属国有企业改革**。成立中宁县国有企业资产监督管理服务中心，规范和加强我县国有企业监督管理；出台《中宁县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中宁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中宁县加强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约束实施方案》，合理确定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结构及水平，扎实做好县辖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加强资产负债约束，积极推进县属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四是**扎实做好政务公开**。积极打造阳光财政，全面落实各项惠民、惠企政策、预决算等事项公开制度，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助推财政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五是**强化政府采购管理**。以全面贯彻执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为核心，推行政府采购公共服务平台线上操作，加快推进政府采购项目支持脱贫攻坚。加大政府采购公开力度，切实提升采购竞争力和公平性，保质、保量完

成各项采购任务。2020年，我县共实施政府采购活动87次，全年节约资金4357.14万元，节约率为9.10%。**六是实施医疗收费票据电子化改革。**两所公立医院顺利完成电子化改革任务并已成功上线，大幅减少群众排队时间，纸质开票量明显下降，运行成本有效降低。**七是强化财政监督检查。**先后配合财政部宁夏监管局、审计署西安特派办、财政厅及区市县审计部门开展疫情防控、重大政策落实、清理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扶贫资金、直达资金、债券资金等专项审计检查和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针对查出问题，及时形成问题清单，限期整改，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各位代表，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目前还存在的一些问题：一是财政收支“紧平衡”压力日益增大，收入增长乏力，收入质量不高，“三保”和重点支出刚性不减，收支矛盾突出；二是过紧日子的思想还不牢固，部分部门“花钱必问效”的观念比较淡薄，造成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高；三是随着债务还本付息偿还高峰到来，财政资金安排捉襟见肘，存在一定风险隐患；四是财政改革纵深还需加强，编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实行中长期财政规划管理、国资国企监管等财税改革还需深入推进等问题亟待破解。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将在今后工作中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 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

今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做好财税工作尤为重要。因此，我县2021年财政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总的指

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区市党委、政府部署和县委第十四届九次、十次全会安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时代使命，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拓展和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切实做好稳增长、优结构、保支出、防风险，坚决守好三条生命线，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为建设好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提供强有力的政策支撑和财力保障。

综合上年预算执行情况以及政策性减税因素考虑，预计2021年我县财政收支矛盾将更加突出。为此，2021年预算编制的原则：集中财力兜牢“三保”底线，落实“六保”任务；继续围绕打好“三大攻坚战”，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稳步实施，接续实施好“三大战略”，“一带两廊”发展规划、保障和改善民生以及县委重点安排部署；继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全面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依法理财，加强财政收支管理，硬化预算刚性约束，确保财政收支平衡。加快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牢固树立“过紧日子”和效益观

念，切实避免资金浪费，提升使用效益；依法依规加强对扶贫、直达资金等重点领域和预算单位资金审核支付重点环节监督检查，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原则，我县 2021 年财政收支预算安排如下：**

2021 年财政预算总收入 4187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6815 万元（县本级预算收入 8481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6200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32689 万元（县本级预算收入 30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689 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3870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00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财政预算总支出 418706 万元。

### **（一）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 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6815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4813 万元，增长 4.5%；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74779 万元；提前下达需纳入预算的具有专项性质的转移支付收入 87223 万元。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4813 万元中，税收收入 55000 万元，非税收入 29813 万元。

**2. 支出。**按照支出保障原则，优先保障“三保”支出。人员基本支出安排 13023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和运转经费等支出。项目支出安排 216585 万元，其中：县本级支出 129362 万元，提前下达需纳入预算的具有专项性质的转移支付支出 87223 万元。

**（1）部门预算县本级项目支出情况。**剔除基本支出后，

县本级项目支出紧紧围绕县委十四届十次全会关于 2021 年的工作部署，安排 129362 万元。

**一是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工业强县战略不动摇**，安排 2500 万元统筹用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夯实产业发展基础，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抢抓数字产业化机遇，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现代农业全产业链**，安排 2000 万元，支持县属国有企业肉奶牛、生猪养殖项目建设，促进草畜产业一体化发展。

**二是持续改善生态环境，推动先行区建设取得实效。**安排 1000 万元，狠抓生态保护和污染治理，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四尘”同治、“五水”共治、“六废”联治，确保全县生态环境有新提升、新改观。

**三是推动城乡一体化建设，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以建设卫生洁净、居住舒适、管理规范、交通顺畅、氛围和谐、颜值美丽的宜居城市为目标，安排 4646 万元，用于污水处理、县城绿地养护，植绿增绿等，建设生态宜居中宁。**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安排 3000 万元，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畜禽粪污、垃圾处理、厕所革命、抗震宜居农房改造、村庄道路硬化、农网改造升级等项目，整县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持续建设美丽乡村。**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安排 3000 万元，保持现有帮扶政策，稳定财政资金支持力度，确保脱贫人口不返贫、边缘人口不致贫。

四是加大民生保障力度，提升人民生活品质。实施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安排 19560 万元，主要用于村干部任职补贴、“4050”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协警及校园安保人员工资、行政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社区人员及乡镇生态护林员工资、社保等。通过稳定群众工资性收入，落实好转移性收入，稳步增加城乡居民“钱袋子”，增加人均可支配收入；实施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安排 7962 万元，切实保障各教育段生均公用经费，乡村教师支持计划、骨干教师津贴及各项培训、表彰，优化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软实力。不断加大学前和职业教育投入，全面落实职业教育三免政策，提升学前政府购买服务岗位教师补助，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实施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安排 6108 万元，全面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和县域公立医院改革；强化生物安全防护能力和实验室检测能力建设，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打造全县统一的“互联网+医疗健康”信息平台，切实提升医疗卫生综合服务能力。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安排 14162 万元，严格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补齐基本社会保险覆盖率短板。不断加大困难群众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力度，健全敬老院、老年活动中心、救助站等福利机构基础设施，补齐民生保障短板。健全城乡现役及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全面落实各项优抚政策，切实保障“军人优先”理念落实到位。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安排 1589 万元，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不断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加快文化馆和图书馆数字化建设，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广泛开展“两节文化”活动，全民健身等，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五是牢固树立底线思维，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足额安排2021年到期债券及银行贷款本息46949万元，确保按时还款，维护政府信誉；安排统筹偿还历年欠账资金4800万元，全力做好存量债务化解，降低债务风险。

**(2) 自治区提前下达需纳入预算的具有专项性质的转移支付87223万元。**该部分资金具有明确的资金用途，自治区要求需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待本次会议批准后执行。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综合2020年政府基金收支执行情况及预计2021年土地出让情况。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2689万元，其中：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30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689万元；县本级预算项目支出30000万元。支出主要是：征地和拆迁补偿（含新增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3000万元，到期专项债券还本付息14775万元，乡村振兴222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775万元），枸杞产业发展项目10000万元。

自治区提前下达我县2021年政府性基金专项补助2689万元，这部分资金具有明确的资金用途，自治区要求需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待本次会议批准后执行。

**(三) 社保基金预算草案。**2021年社保基金预算收入38702万元，预算支出38702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500万元，预算支出500万元。支出主要是：补充佰

仕兴工注册资本金 500 万元。

为圆满完成 2021 年财税各项工作任务目标，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助推财政收入提质增量。**持续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降低企业生产成本，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进一步夯实财源基础；**大力优化营商环境**，鼓励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充分发挥融资担保机构信贷撬动作用，拓宽企业融资渠道，缓解企业融资压力，激发生产动力，培植涵养财源，夯实税源基础；**建立清欠联动机制**，加强财税沟通，信息共享，清理欠缴税款，确保税收足额入库；**加强非税收入管理**，严格落实目录清单收费制度，组织专项检查，确保非税应收尽收；**积极争取项目资金**，加强部门间沟通协调，深挖吃透相关政策精神，紧盯项目和资金，积极争取更多国家、自治区扶持政策 and 项目，缓解县级财政支出压力。

**持续实施重大政策，助推高质量发展提质增效。**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盘活存量，用好增量，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兜牢“三保”底线、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在强化粮食供应保障方面下功夫，有效应对和化解各种风险挑战，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及市县党委重大政策、重点工作部署，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接续实施好“三大战略”，稳步推进黄河流域生态治理，坚持“乡村振兴”战略不动摇，不断拓宽我县高质量发展空间，提升发展动力，以高标准、严要求，持续巩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果。

健全完善制度体系，助推财政改革纵深推进。树牢依法理财理念，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全面贯彻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有关规定，提升依法理财水平。全面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科学编制预算，加强年度预算与中期财政规划相衔接，做实预算项目库，全面推行预算安排与编报“精准度”“契合度”挂钩、与绩效管理挂钩、与支出进度挂钩、项目结转结余挂钩的“四个挂钩”机制，有效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更加注重绩效管理，加强政府及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做好项目和绩效同步申报审核，把好资金安排前置关口，加快推进事中、事后绩效评价和自评体系建设，充分应用评价结果，动态调整项目进度和财政资金配置，有效发挥使用效益。深化国企改革力度，强化国企监督考核，制定《深化县属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实施方案》，加强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构建符合全县产业发展要求的国有经济布局，实现国有资本有效流动、保值增值，聘请资深中介机构对三家国有企业集团开展包括财务和管理方面在内的详细审计检查，使其规范经营。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常态化做好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月报工作，建立明细化资产台账，稳妥做好重大资产处置，动态掌握全县资产变动情况。认真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拓展改革有关要求，扎实做好国有资产管理报告制度。强化财政监督检查力度。积极组织开展会计法规执行、地方预决算公开、中介机构会计代理记账等行政执法检查。加强扶贫、直达资金、惠民补贴、涉企补助等事关民生和促进高质量发展重点

环节监督检查力度，切实保障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各位代表，2021年财税工作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严格按照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的决议和要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锐意进取、埋头苦干，扎实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努力奋斗！

## 二、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1 年预算编制上级补助收入 262002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17093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768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7223 万元。（详见 2021 年度本级预算公开表格，表 11，表 15）

### 三、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2020年，自治区核定中宁县政府债务限额 55206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2061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31448 万元。

2020年，自治区下达中宁县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 365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34500 万元，专项债券 2000 万元。

截至 2020 年底，中宁县政府债务余额 51824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386798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31448 万元。

2020 年偿还债务本金 44464 万元（含置换债券资金 44335 万元），其中：一般债 44338 万元，外债 126 万元。债务付息 1751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 12871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 4589 万元，外债付息 50 万元。

（详见 2021 年度本级预算公开表格，表 3，表 19）

## 四、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中宁县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55.6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3.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52.29**万元，公务接待费**15.92**万元。比2020年预算安排数**467.92**万元减少**115.63**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中宁县积极落实过“紧日子”相关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详见2021年度本级预算公开表格，表20）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关于 2020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及 2021 年工作安排**

为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文件精神 and 2020 年效能目标考核要求，我县积极主动履行职责，认真开展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今年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深化之年，我县深入贯彻中央和自治区重大决策部署，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从预算源头管理抓起，以绩效为导向，严格本级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审核、监控，积极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全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高效性，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一）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为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印发了《中宁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中宁财经委发〔2019〕2号）和《中宁县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进一步明确各乡镇、部门(单位)绩效管理工作重点和职责，指导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及时转发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财政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宁财（绩）〔2020〕197号）及《关于印发〈预算绩效一体化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宁财（绩）〔2020〕198号），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切实提升项目实施质量，有效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完善绩效指标体系。**为进一步加强我县政府预算绩效管理，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根据自治区分年度建成的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要求。县财政参考自治区财政厅已建成的四大类专项绩效评价体系等方式，初步建成了教育、科技、扶贫、农林水、社会保障、文化体育与传媒、交通运输支出七大类专项绩效评价目标体系。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由各行业主管部门参照大类目标体系，结合项目实际进行细化完善，制定出高质量、可行性较强的绩效指标。

**（三）多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根据《中宁县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按照突出民生保障、聚焦

社会关注度高、持续时间长的原则，县财政选取部分县级预算项目，委托三家专业机构，开展绩效评价工作。预算执行过程中，积极配合自治区财政厅及其他业务主管厅局开展专项转移支付绩效评价。针对发现的问题，联合项目实施部门，积极整改，对正在实施的项目，矫正纠偏，确保最大化实现效益目标。

**（四）积极安排 2020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一是纳入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全覆盖。要求各预算单位在申报 2020 年项目资金时，同步报送绩效目标，并作为是否纳入预算的重要审核依据；二是同步批复绩效目标。在批复 2020 年部门预算时，同步批复项目绩效目标，推动项目开展，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三是积极对接第三方，组织开展 2019 年扶贫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切实帮助各扶贫项目实施乡镇、部门(单位)，用好、用准扶贫资金，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四是开展 2019 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及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要求各预算单位，全方位开展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自查自纠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更加优化预算项目实施方案和优质项目储备，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打牢基础。

## **二、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具体情况**

按照突出民生保障、聚焦社会关注度高、持续时间长的原则。我县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县委组织部等 9 个部门(单位)，对部分县级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中发现的主要问题。**根据第三方绩效评

价结果，发现被评价项目，在项目实施、财务管理以及资金使用方面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

一是在项目实施方面，主要存在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明确、不精准；档案资料管理不健全、不完善；项目实施过程中纠差、纠偏作用不突出，项目实施质量未达到预期目标；项目管理规范性有待提高，变更随意性较大的问题。如农村保洁项目、城市环境卫生及绿地养护服务、立体化治安防控治理体系项目等。

二是在财务管理方面，主要存在账目核算和台账不明晰；付款依据、资料不全等问题。如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营养改善计划试点学校及撤并学校聘用炊工工资项目。

三是在资金使用方面，主要存在资金支付不及时；资金调整使用手续不齐全；资金使用超出预算范围，存在挤占挪用情况。如北控环境服务费、市民大厅运行经费、中宁县教体局幼儿教师岗位补助经费项目等。

针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县财政将及时制定整改通知，建立问题台账，提出整改建议，要求相关部门（单位）认真落实整改，积极纠正存在问题。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根据第三方评价结果，本次我县被评价项目13个，其中，等次为“优”的项目3个，等次为“良”的项目7个，等次为“合格”的项目2个，等次为“不合格”的项目1个。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相关要求，要充分利用评价结果应用，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到社会发展急需领域，不断提升项目

实施质量，充分发挥社会、经济效益的原则。结合评价结果，对年初预算的审批服务管理局 300 万元“四化一满意”平台信息员工资指标予以收回，并安排 36 万元，用于补充政务服务事项下沉各乡镇所需经费。

###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管理机制不够健全。**由于自治区层面对相关绩效管理制度正在逐步出台、修订，尚没有可指导、借鉴的制度及办法，致使在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流程、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等制度建设方面工作滞后，加之各部门对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认识还不到位，特别是部门主要领导重视程度不够，导致部门预算绩效工作开展缓慢，造成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整体推进迟缓。

**（二）评价指标体系有待完善。**我县预算绩效工作起步较晚，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建设还不够完善。虽然已经制定了部分评价指标，但在个性化和专业化水平上还有待提高。终归原因，还是缺乏专业性人才，设置难度较大。且由于县级财政经费有限，聘请第三方也是以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为主，无法覆盖到绩效工作的方方面面。

**（三）开展绩效评价工作难度大。**通过近一两年的绩效评价工作来看，无论是财政还是部门，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普遍存在目标设定偏差较大、自评报告质量差、绩效评价效益发挥不够的问题。归结原因，一是部门领导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性认识还是不够。二是财务人员水平层次不齐，特别是非专业财会人员在岗在职的现象时有发生，导致绩效评价

工作质量不高，推进难度大。

####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积极与自治区财政厅沟通，及时掌握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制定、修订情况。待正式出台后，组织财政及部门相关工作人员深入学习，并做好相关制度、实施方案贯彻执行，指导和规范具体操作人员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和内容，稳步推进我县预算绩效管理管理工作。

**（二）加强预算指标体系建设。**一是结合现有大类指标体系内容，积极与自治区财政厅及周边区内市县沟通，借鉴其优秀、可操作性强的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模式。按照县域实际，优先重点项目，逐步全面覆盖的原则，不断细化现有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便于部门及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二是坚持预算绩效与项目申报相结合。联合发改、审计等部门，对部门项目预算申报、项目库建设、项目批复、项目结算审计，都要求提供预算绩效评价情况，倒逼项目实施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按照行业部门项目特点，制定出可操作性较强的细化指标体系。

**（三）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一是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列入政府效能考核，将年度考核结果与下年部门预算编制相挂钩，按照等次，对部门项目支出进行核增（减）。倒逼部门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责任和工作力度。二是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建立健全预算绩效事前、事中、事后评价机制。对事前、事中评价结果，及时反馈项目实施部门，充分应用

于修正完善政策、调整预算规模、优化支出标准、纠正项目偏差，确保项目实施有序进行，资金效益充分发挥。对事后评价结果，充分应用于下年度项目支出预算，倒逼部门提升项目谋划质量，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及时组织专业培训，一方面结合部门预算、决算布置会及其他财政培训会议，聘请第三方和自治区财政厅绩效管理专业人员，对我县相关工作人员开展集中培训。同时，积极与自治区财政厅沟通，建议在年初预算中列入专项培训经费，由各厅局对下属市县行业主管部门进行行业项目针对性培训，提升财务及项目管理人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 **第二部分**

# **2021 年度本级预算数据说明**

## 关于 2021 年中宁县财政收支预算安排说明

2021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时代使命，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拓展和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切实做好稳增长、优结构、保支出、防风险，为建设好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提供强有力的政策支撑和财力保障。2021 年将继续集中财力兜牢“三保”底线，落实“六保”任务；继续围绕打好“三大攻坚战”，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稳步实施，接续实施好“三大战略”，“一带两廊”发展规划、保障和改善民生以及县委重点安排部署；继续深

化财政体制改革，全面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依法理财，加强财政收支管理，硬化预算刚性约束，确保财政收支平衡。加快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牢固树立“过紧日子”和效益观念，切实避免资金浪费，提升使用效益；依法依规加强对扶贫、直达资金等重点领域和预算单位资金审核支付重点环节监督检查，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 一、中宁县财政预算收支情况

2021年中宁县财政预算总收入4187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46815万元（县本级预算收入84813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62002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32689万元（县本级预算收入30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689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收入3870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500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财政预算总支出418706万元。

## 二、中宁县财政收支预算安排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中宁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46815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4813万元，增长4.5%；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174779万元；提前下达需纳入预算的具有专项性质的转移支付收入87223万元。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4813万元中，税收收入55000万元，非税收入29813万元。

####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按照支出保障原则，优先保障“三保”支出。人员基本支出安排 13023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和运转经费等支出。项目支出安排 216585 万元，其中：县本级支出 129362 万元，提前下达需纳入预算的具有专项性质的转移支付支出 87223 万元。

**(1) 基本支出：**人员基本支出安排 130230 万元，主要为：在职人员工资 83583 万元、离退休（退职）人员工资 11245 万元、财政对社保补助支出 22454 万元、住房公积金 9081 万元、公用经费 2545 万元、遗属生活费 196 万元、交通补贴 1126 万元。

**(2) 项目支出：**剔除基本支出后，县本级项目支出安排 129362 万元。主要是：安排 2500 万元统筹用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安排 2000 万元支持县属国有企业肉奶牛、生猪养殖项目建设。安排 1000 万元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安排 4646 万元用于污水处理、县城绿地养护，植绿增绿等。安排 3000 万元用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持续建设美丽乡村。安排 3000 万元，保持现有帮扶政策，稳定财政资金支持力度，确保脱贫人口不返贫、边缘人口不致贫。安排 19560 万元用于村干部任职补贴、“4050”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协警及校园安保人员工资、行政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社区人员及乡镇生态护林员工资、社保等。安排 7962 万元用于教育事业。安排 6108 万元用于提升医疗卫生综合服务能力。安排 14162 万元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补齐基本社会保险覆盖率短板等。安排 1589 万元

用于文化事业建设。安排 2021 年到期债券及银行贷款本息 46949 万元。安排统筹偿还历年欠账资金 4800 万元。

**(2) 自治区提前下达需纳入预算的具有专项性质的转移支付 87223 万元。**该部分资金具有明确的资金用途，自治区要求需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待本次会议批准后执行。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 年中宁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2689 万元，其中：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30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689 万元；县本级预算项目支出 30000 万元。支出主要是：征地和拆迁补偿（含新增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3000 万元，到期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14775 万元，乡村振兴 222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775 万元），枸杞产业发展项目 10000 万元。

自治区提前下达我县 2021 年政府性基金专项补助 2689 万元，这部分资金具有明确的资金用途，自治区要求需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待本次会议批准后执行。

##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1 年中宁县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38702 万元，预算支出 38702 万元。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00 万元，预算支出 500 万元。支出主要是：补充佰仕兴工注册资本金 500 万元。

# **第三部分**

## **2021 年度中宁县预算公开表格**

(详见附表 2021 年度中宁县预算公开表格)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名词解释

(按照名词在《报告》中出现的顺序进行排列)

1. 一般公共预算：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各项税收收入、非税收入。税收收入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耕地占用税、契税、烟叶税、其他税收收入。非税收入包括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其他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指以各级政府之间存在的财政能力差异为基础，以实现各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主旨而实行的一种财政资金或财政平衡制度。主要包括一般性转移支付和

专项转移支付。

4. 上年结转资金：指当年支出预算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故未执行，需由财政部门结转下年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财政资金。

5. 债券转贷收入：指是由中央发行国债，再转贷给地方政府使用而发行的债券。由此获得的资金就是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收入。（中央和省（区）具有发行权力，县级无发行权力）

6. 变动预算数：是指当年本级财政总的资金来源数，也可明细到某一该大类科目中，当年资金收入来源数。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指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8.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指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的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10. 三保：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11. 项目支出预算：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

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确定的年度事业发展项目，并依据具体工作内容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